

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六十四輯

沈雲龍主編

清代文獻紀略

歸靜先編

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

清代文獻紀略

目錄

第一章 緒言……………三

第二章 康熙五案……………七

一 莊廷瓏明史案……………一〇

二 沈天甫等「江南忠義錄」案……………一五

三 鄒流騎「鹿樵紀聞」案……………一七

四 陳彭年「虎邱詩」案……………二〇

五 戴名世「南山集」案……………二三

第三章 雍正八案……………三〇

一 年羹堯奏本案……………三三

二 汪景祺「西征隨筆」案……………三七

三 錢名世頌詩案……………四〇

四 周汝魯「河清頌」案……………四三

五 查嗣廷試題案……………四五

六 謝濟世「莊釋大學」及陸生柎「通鑑拾」案……………五四

七 徐駿詩句案……………六九

八 呂留良廢端遠會靜張熙著書立說案……………七一

第四章 乾隆十七案……………一〇一

www.docsriver.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
更多**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**在电脑端打开链接
<http://www.docsriver.com/shop.php?id=3665>



www.docsriver.com 商家 本本书店
内容不排斥 转载、转发、转卖 行为
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

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，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

www.docsriver.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
更多**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**在电脑端打开链接
<http://www.docsriver.com/shop.php?id=3665>



- 一 胡中藻「學磨生詩鈔」案……………一〇四
- 二 彭家屏吳三桂檄案……………一二六
- 三 齊周華刻書案……………一三一
- 四 全祖望「皇雅篇」案……………一二三
- 五 蔡顯詩句案……………一二六
- 六 錢謙益「初有學集」案……………一二七
- 七 屈大均詩文案……………一四三
- 八 金堡陳建等著書案……………一四六
- 九 王錫侯「字貫」案……………一五〇
- 十 王爾瞻墓誌案……………一五五
- 十一 徐述夔「性懷詩」案……………一五八

十二 沈傳潛詩文案 一九二

十三 王玉振「行述」案 一六六

十四 智天豹「大清天定運數本」案 一六九

十五 程明禮壽文案 一七三

十六 尹嘉銓著書案 一七九

十七 方國泰藏書案 一八四

第五章 章炳麟先生「哀焚書」節略 一九〇

第六章 光緒一案 一九六

一 蘇報案 一九七

歸靜先編

清代文獻紀略

自從明廷傾覆，滿清入關，對於人民的種族思想，多方加以束縛。一般義士遺民，緬懷勝國，不免有國破家亡，中原淪落之恨，於是積極從事「排滿復明」，或爲實力的行動，或爲文學的鼓吹，或秘密結社，以圖伺機舉事。可是那時因大勢已去，而滿廷于救平軍事後，又致力於文治，一面整理漢籍，表面顯示遵崇，暗中却是箝制銷毀，不遺餘力。因此，文字之獄頻興，典籍之燬相望，民族觀念，大受影響，消沉了好幾百年。國父孫先生曾說：

「在滿洲專制之下，保存民族主義不是靠文字來傳，是靠口頭來傳的。……就是當時有文字傳下來，到了乾隆時候也銷毀了。在康熙雍正時候，明朝遺民排滿之風，還是很盛，所以康熙雍正的時候，便出出了多少書，如『大義覺迷錄』等，說漢人不應該反對

第一章 緒言

自從明廷傾覆，滿清入關，對於人民的種族思想，多方加以束縛。一般義士遺民，緬懷勝國，不免有國破家亡，中原淪落之恨，於是積極從事「排滿復明」，或爲實力的行動，或爲文學的鼓吹，或秘密結社，以圖伺機舉事。可是那時因大勢已去，而滿廷于數平軍事後，又致力於文治，一面整理漢籍，表面顯示遵崇，暗中却是箝制銷毀，不遺餘力。因此，文字之獄頻興，典籍之燬相望，民族觀念，大受影響，消沉了好幾百年。國父孫先生曾說：

「在滿洲專制之下，保存民族主義不是靠文字來傳，是靠口頭來傳的。……就是當時有文字傳下來，到了乾隆時候也銷毀了。在康熙雍正時候，明朝遺民排滿之風，還是很盛，所以康熙雍正的時候，便出出了多少書，如『大義覺迷錄』等，說漢人不應該反對

滿洲人來做皇帝。他所持的理由，是說舜是東夷之人，文王是西夷之人，滿洲人雖是夷狄之人，還可以來做中國的皇帝。因此便可見康熙雍正還自認爲滿洲人，還忠厚一點。到了乾隆時代，連滿漢兩個字都不准提了。把史書都更改過，凡是當中關於宋元歷史的關係和明清歷史的關係，都通通刪去；所有關於記載滿洲匈奴韃靼的書，一概定爲禁書，通通把他消滅，不准人藏。因爲當時違禁的書，興過了好幾回文字獄之後，中國的民族思想，保存在文字裏頭的，便完全消滅了」。

清代文字獄自莊氏史案開始，歷康熙乾三代，久而不歇。而且挑剔苛細，治罪繁酷，往往以專制君主一人的喜怒而生殺予奪。可笑可恨可悲可痛的冤案，啼笑皆非的殘戮，便在三四百年之後，讀

象的人也不得不掩卷太息。以往對於這方面還少系統的記錄，所以不佞就公餘之暇，把清代文獻公案作一綜合的敘述。但須得聲明的，這是古人的事情，我們現在不過是提出來做個「談料」。我們全國種族，向來漢滿蒙回藏，五族協合，形成偉大的中華民族，對於從前祖上限於那時的環境的作爲，我們應是一無阻滯於心的。

編者

卅三年二月

第二章 康熙五案

滿清初得天下，戎馬倉皇，根基未固，一切政治設施，注重在收拾人心，取一種籠絡手段。對於人民抱有故國思想，民族主義的，一概置之不聞不問。一則故示寬大，一則疲於軍事的應付，實在有些兼顧不來。所以順治的時候，從來沒有文禍的事情發生。不但這樣，而且一般學士經生，放言高談，發揮民族主義的言論，如王夫之在「讀通鑑論」上說：「即使桓溫功成而篡，猶賢於戴異族以爲主」。閻古古「帝統樂草」說：「掃除胡種落，光復漢威儀」。這些坦白激直的字眼，也不以爲害。清世祖還說：「明臣而不思明者，非忠臣也」。他明明知道民間的故國之思，種族之見，無法泯滅，就只好用大義來激動，以轉移人民的心理，使孤憤孤忠得所慰藉，而減少其仇視與反抗的離心力。這樣的政策，到康熙初年還在推行。

一面籠絡人心，一面想盡方法，禍糜天下讀書人。如康熙十二年詔舉山林隱逸，十七年詔舉博學鴻儒，十八年又開明史館，借修史做號召，使節義之士樂於投效。凡此種種，都是清廷施行的懷柔政策，想從寬容中獲得人民的信仰和好感。可是事實上儘管懷柔，儘管禍糜，而老百姓的種族憎恨，種族仇視，依然存在，甚且抨擊清室，指斥朝廷，形諸筆墨，累牘連篇。於是激起了專制帝王的憤怒，開始運用高壓政策，束縛言論思想，甚且威刑誅戮。自康熙二年莊氏明史案起，歷康雍乾三朝，文字之獄，累代迭興，牽連論死，動輒數百千人，殘殺之烈，亙古未有。這真是專制時代一個慘酷的現象。

一、莊廷鑑「明史」案

廷鑑清歸安人。父允城，南海富民。順治時購得明故相烏程朱國禎明史稿，廷鑑招聘名士修輯，並補入崇禎朝事，名曰明史輯略，中多觸諱之語。歸安知縣吳之榮以索詐不遂，控之於朝，遂成大獄。時瓚已前死，發墓焚其骨，戮其弟廷鉞，並籍其家。允城瘦死獄中，牽涉而死者七十餘人，婦女並給邊。

康熙時代，文字之獄有七大案。第一件便是莊氏「明史」案。事情的經過是這樣的：明朝的相國烏程朱國禎，生前曾搜羅朝政大事，私下纂述成書，刊刻行世，叫做「史概」；還留下一列朝諸臣傳「稿本，存而未印。國禎死後，家漸中落，不肯子弟，便把稿本抵押於同郡莊廷璣。廷璣仗他家豪富，又想附庸風雅，得了這稿本，就分別請人校理，補上崇禎一朝大事，纂名書中，摺爲己作，刊印問世。這部書，對滿清很多指斥。清帝御諱也直書姓名；甚至如「長山衄而銳士飲恨於沙礫，大將還而勁卒銷亡於左袵」，這樣的急切之詞，也存而不刪；又指孔有德耿精忠的降清爲叛。自崇禎後，丙辰迄癸未，不寫國外年號，而隆武，永曆的卽位正朔，却大書特書。這麼一來，從民族的觀點說，當然是忠於明室；但在清帝的眼光

看來，就礙及了他的威嚴，所以一經劣吏告訐，滔天大禍，隨而爆發。

康熙二年，歸安知縣吳之榮，因事罷官。他仕宦心熱，急欲起復，想借告訐之功，以遂貪狼之慾。他把莊氏「明史」的違礙之處，臚列詳舉，告發於杭州將軍松魁。松魁就叫巡撫米昌祚，督學胡尙銜查復。廷瓏分別通了關節，納了重賄，才算免了一場風波。後來廷瓏病逝，他的父親允成把書中指斥的話刪掉一部後再度刊行。之榮因前計不售，特地找了初刊本，二次向官廳檢舉。這一回事鬧得大，而且嚴重了起來，清廷命令刑部侍郎讞訊，自廷瓏以次，凡作序參校的人，一律治死。除廷瓏已死，剖棺戮尸，兄廷鑾金弟廷鉞都見殺。致仕禮部侍郎李令哲因給作序，亦坐死，並殺其四子。

序中本有「舊史朱氏」一語，原指朱國禎，而吳之榮素來和南潯富家朱佑明有仇，便混淆黑白，嫁禍於他，並且以佑明的名字作證，終罹極刑，他們五個兒子，也駢戮東市。松魁與幕客程維藩械送京師，魁以入議僅削官，維藩戮於燕京。昌祥，尙衡私賄讞獄官，委過於初申覆的學官，得以免死。湖洲太守潭希閔到任才半月，事發之後，與推官李煥，竟以隱匿罪論絞。歸安茅元錫，與吳之鏞之銘兄弟會與參校，都被殺。當時江南名士列名書中的無一倖免，祇海寧查繼佑，仁和隆圻在事發後，自首陳明，廷璫慕名，列入參校，實在沒有參預其事，得以脫罪。這一案牽累而死的七十餘人，一說二百二十餘人。其實莊史卷端名士，多半爲廷璫借以自重，未嘗躬視其事。只爲專制淫威，煊赫逼人，浙省大吏鑒於松魁的被禍，

，又懼之榮的，恭誦，對他們的冤抑，也不敢起而奏雪。江左許多名士的見殺，真可說冤哉極也。但吳之榮却因此起用，官做到右僉都。

二、沈大甫等「江南忠義錄」案

康熙六年四月，江南人沈天甫，呂中，夏麟奇等偽撰「忠義錄」詭指爲明儒黃尊素等一百七十六人作，陳濟生編集，明大學士吳甡等六人做序。天甫叫麟奇拿了書到吳甡的兒子元萊那裏索詐銀二千兩。元萊察出並非他父親的手蹟，因控訴於巡城御史，奏聞清帝。清聖祖以奸民誑稱謀叛，誣陷平民，干犯法紀，下令嚴鞠。結果沈天甫等棄市，元萊得免攀誣。

可是第二年，又發生同樣的事情，卽墨指揮黃培的僕人姜元衡，銜恚他的主人，便刪易沈書，增入黃氏唱和詩，以黃培和他的兄弟子姪作詩誹謗清帝爲名，向清廷告訐；又指陳濟生所輯「忠義錄」是顯處武的原作。一時有關係的二十多人都遭名捕。後經讞官訊明，元衡所控的書，正是天甫等載誣的書，事纔寢息。

王、鄒流騎「鹿樵紀聞」案

太倉吳偉業（梅村）曾作「經筵紀略」一書；原名「鹿樵紀聞」，死後由世交鄒流騎替他編校付梓，雖然詞意平穩，很少抵觸，但在文禁之下，也險乎成了大獄。施愚山致金長真書有云：「梅村『鹿樵紀聞』一編，鄒流騎以故人子弟之義，賣屋爲任劄劄，一備放失舊聞，一以表章前輩著述，良爲勝事。但不合輕借當時名流姓氏參評，致有此舉。蓋懲前史之禍，不得不申明立案，非有深求於鄒也，聞書中絕無觸犯，惟『凡例』所列『大事記』，似爲蛇足。今拘繫起解，舉家號哭，悉焚他書，笥囊爲空。毗陵士大夫莫不憐之。鄒既貧且老，其爲援手，萬一決環，不特鄒禍且不測，且恐波及梅村遺孤，惻惻覆巢是懼。夫束天下文人之手，寒地下先輩之心，或當世大賢所不忍爲也。」看這封信的語氣，事體的嚴重，不難想像，幸獲陰

消，得以保全。

四、陳彭年「虎邱詩」案

清廷屢以文字與獄羅織成罪，誅求無饜，而好頑分子，更從中煽風作浪，告訐成風。因而冤誣的事情，也就層出不窮。陳彭年虎邱詩案，便是一例。陳氏康熙三十年進士，由於大學士張鵬齡的奏薦，出任江寧知府。康熙四十二年，清聖祖南巡，總督阿山。借名供張，要加徵稅捐，他力持不可，觸怒了阿山，就奏劾他，說是利用明朝平唐的廢址建造行宮，惹存不敬。事聞撤職坐牢。不久以後，被赦出，入武英殿修書，過了一個時候，又外放蘇州知府。當他守江寧，曾以啓事未屈一膝，被總督噶禮所劾；迨起復蘇府，又被奏劾；同時蘇撫張蒼行糾發科場關節，彈劾噶禮，彭年也在暗中幫同策劃，所以噶禮對他恨極了。起初彭年遊擊虎邱，曾寫過游虎邱詩道：

「雲鬆松龜閣歲時，廿年蹤跡烏魚知，春風再掃生公石，
暮照仍銜短簿祠。雨後萬松全逕匝，雲中雙塔半迷離，夕佳亭上憑
欄處，紅葉空山繞夢思。磨鍊刪除半响間，青鞵布襪也看山。離宮
路望雲霄上，法駕春多紫翠間，代謝已憐金氣盡，再來偏笑石頭頑
」，揀花風後遊人歇，一任鷗盟數往還」

噶禮看了這詩，有意裝誣，說他全詩隱含譏刺，意存謗訕，指
「鷗盟」爲鄭經，誣彭年私通台灣，並且按句旁注，無中生有，奏而
上之，結果被削職下獄。後來聖祖知道他們冤誣，把他放出來，不
予置究，而且下詔謂：「詩人諷詠，各有所指，豈可有意羅織，以
入人命」。陳彭年終得昭雪，開復原官，真是僥倖萬分的了。

五、戴名世「南山集」案

清，桐城人。字田有。號褐夫。別號憂庵。康熙進士。官編修。少年才思豔發。欲留心有明一代史事。網羅放失。時訪明季遺老。考求故事。後所著南山集。用明永曆年號。左都御史趙申喬劾爲狂妄。事下刑部。竟坐大逆伏法。株連獲譴者數十人。

戴名世是安徽桐城人，少年好學，投考中進士。他平日喜讀「左傳」和司馬遷「史記」，對明季史實，尤留心訪求，上自廟堂大事，下迄稗官野史，也盡量搜羅，參互校訂，意欲寫成專書，藏之名山。那時明史館開館十餘年，而史臣因多數諱忌，史稿久未裁定。他看了這情形，很是痛心，就私下着手寫了一部「子遺錄」，把明朝一代的史事說了個大概。他這書的寫成，還在做諸生的時候。當時他很受同里方孝標的影響，孝標以科第起官，仕至學士，因罪遭戍雲南，一度依附吳三桂，當他部下的翰林承旨，三桂敗後，他才回老家間住，著有「鈍齋文集」「滇黔紀聞」等書，語多指斥清廷；名世和他交往，得了他的啓示，種族思想也就油然而生。在他的文裏也多採用孝標所紀的事實，對清廷自然不免說些譏刺的話。如爲

門人余湛書云：

「昔宋之亡也，區區海島一隅，僅爲彈丸黑子，不踰時而又已滅亡，而史猶得以備書其事。今以弘光之帝南京，隆武之帝閩越，永歷，帝兩粵，帝滇黔。地方數千里，首尾十七八年，揆以春秋之義，豈遽不爲昭烈之在蜀，帝昺之在崖，而其事慚以滅沒。近日方覓文字之禁，而天下所以避忌者萬端，其或菰蘆山澤之間，有虛席識其梗概，所謂存什一於千百。而其書未出，又無好事者爲之掇拾流傳，不久而已蕩爲清風，化爲冷灰。至於老將退卒，故家舊臣，遺民父老，相繼漸盡；而文獻無徵，凋殘零落，使一時成敗得失，與夫孤忠效死，流離播遷之情狀，無以傳於後世，豈不可歎也哉？終明之世。三百年新史，金匱石室之藏，恐終淪散放失，而當

世流爲諸書，缺略不詳，毀譽失實。嗟乎！世無子長孟堅，不可聊將命筆，鄙人無狀，竊有志焉。」

又與弟子倪生書，論修史體例，也說：

「本朝當以康熙壬寅（元年）爲定鼎之始，世祖雖入關十八年，時三藩未平，明祀未絕，若循蜀漢之例，則順治不得爲正統。」

這些信件都載入「南山集」。由尤駁鏗方正玉捐資替他付印，藏板侍郎方苞家中。

康熙四十四年，名世顯順天鄉試中式，四十八年應會試，殿試一甲二名，授翰林院編修，那時他已五十七歲了。到得康熙五十年十月禍事就來。右都御史趙申喬根據「南山集」參奏他的悖逆說：

「題爲待參狂妄不謹之詞臣，以肅官方，以昭法紀事：

惟我皇上崇儒右文，敦尚正學，訓飭士子，天語周詳，培養人才，降恩曲至，普天下沾德化者，無不格循坊檢，懷畏章程矣。乃有翰林院編修戴名世，妄竊文名，恃才放蕩。前爲諸生時，私刻文集，肆口游談，倒置是非，語多狂悖。逞一時之私見，爲不經之亂道，徒使市井書坊，翻刻買鬻，射利營生。識者曠爲妄人，士人責其乖謬，聖明無微不至，諒俱在洞鑒之中！今名世身替異數，叨列巍科，猶不追悔前非，焚削書板。以此狂妄之徒，豈容濫廁清華。臣與名世，數無嫌怨，但法紀所關，何敢徇隱不言？爲此特疏糾參，仰祈飭部嚴加議處，以爲狂妄不謹之戒，而人心咸知悚惕矣！伏祈皇上睿鑒施行。」